

证券代码：603915

证券简称：国茂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06

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国茂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俞伟英女士、王全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全先生工作调整，现改派金毅弘先生接替王全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俞伟英女士、金毅弘先生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及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金毅弘先生，202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1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17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记录

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

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签字注册会计师金毅弘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1日